

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結果

本公司經 109 年 12 月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內部執行一次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至少每三年一次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執行一次，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作為持續加強董事會運作效能之參考。

本公司已於 114 年 9 月進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作業，委由「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以下簡稱學會)針對本公司董事會之績效進行評估，並於 114 年 11 月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前揭外部評估結果已提送本公司 114 年 12 月 4 日董事會報告，執行內容如下：

- 評估期間**：113 年 10 月 01 日至 114 年 09 月 30 日
- 評估方式**：由學會書面審閱本公司相關文件、董事填寫自評問卷及進行董事實地訪談。
- 評估標準**：分別就「董事會專業職能」、「董事會決策效能」、「董事會對內部控制之重視程度與監督」及「董事會對永續經營之態度」四大構面進行評估。
- 執行委員**：學會指派江朝聖、蔡揚宗、杜怡靜三位執行委員負責評估，執行委員均具備財務、會計或法律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資格，該機構及執行委員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無任何影響獨立性之情事。
- 評估結果**：經綜合評估，本公司整體觀察結論摘要如下：

項次	結論摘要
1	● 董事會成員普遍肯定董事會議事程序與氛圍，董事均能藉由熱絡的資訊交流，以及充足的準備時間，了解公司經營政策，以提供完善之營運建言。 ● 經營團隊亦能在決策時，將董事反饋納入考量，並與董事交流。 ● 董事會亦持續探討如何提高董事組成多元性。
2	● 董事均認知，落實、追蹤內部控制制度與風險的重要性，並建立檢舉制度以預防並減低不誠信經營之風險因子及負面效應。
3	● 董事均已認知永續經營之重要性，並具體落實於新廠設計、既有廠房改良、製程優化與節能方面，以提升環境保護效益，且執行長的 KPI 亦連結永續方面成效化，規劃長遠之環境永續目標。 ● 董事亦將人才培育視為永續經營重點，以促使受評企業具有足夠競爭力招募及留任專業人才。

項次	結論摘要
4	● 審計委員會成員與稽核單位均可進行充分討論，有助於對於內控內稽落實的監督。 ● 薪酬委員會成員均認知獎酬機制的重要性，並均對於相關政策進行討論。

■優化建議及未來計劃：

學會對本公司董事會提供優化建議，本公司將根據此評估結果做為持續加強董事會職能之參考。

項次	優化建議摘要	公司未來計畫
1	增進董事會組成多元性 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屬金融背景出身，長期深耕並熟悉公司產業特性的董事較少，建議公司未來可從專業背景多元化等角度出發尋覓董事人選，有助於引進不同觀點。此外，公司已有 2 名獨立董事任期已達三屆，未來亦可考量設置提名委員會，擬定適當的提名政策，並評估適切人選建立董事人才庫，以利持續促使董事會組成多元化。	目前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且符合法令規定，同時考量公司策略發展需求，未來會評估不同產業經歷及專業背景之董事人選。
2	設置董事會層級之永續發展委員會，以精進企業永續經營 因永續概念快速發展，為善用董事的多元背景及其外部觸角與視野，公司可評估設置屬董事會層級之永續發展委員會，且制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運作辦法，以制度性地積累及傳承相關永續發展的討論及策略。	本公司未來將視營運需求評估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3	強化審計委員會檢舉受理管道之獨立性 公司已制定「檢舉處理辦法」，目前由執行長作為董事或執行長以外內部同仁檢舉的受理單位；檢舉情形涉及董事或執行長，則由董事長室收件，董事長或審計委員會受理對於董事或執行長之檢舉。 惟目前呈現受理單位集中於內部人員之情形，可能導致檢舉人對於受理單位之獨立性較有疑問。 為強化獨立性，建議建立檢舉人得直接向審計委員會或獨立董事提出檢舉之管道，亦可考量委託獨立外部機構提供檢舉專用電子信箱或檢舉專線之方式，強化受理單位的獨立性，有利增加內部檢舉人之檢舉意願。	本公司為強化檢舉管道之獨立性，已另有設置專人負責檢視收到的檢舉案數量，並每年提報董事會，作為交叉檢核機制。 未來將評估增加向審計委員會或獨立董事檢舉之管道。